



稅務局
印花稅署

香港九龍啟德協調道5號稅務中心1樓

電話號碼：2594 3201

網址：www.ird.gov.hk

傳真號碼：2519 6740

電郵：taxsdo@ird.gov.hk

印花稅署專用

申請更正／註銷印花證明書 或 撤回電子印花申請 — 租約

文書編號(稅款已付)／稅單號碼(稅款未付)* (註1)：_____

(I) 我／我們特此申請：

- 更正印花證明書 (註2) 註銷印花證明書 (註2)
 撤回電子印花申請 (註3) 退回已繳付的印花稅

(II) 更正印花證明書 — 需要更正的項目 (註4)：

1. 物業地址 2. 業主姓名 3. 租客姓名
 4. 文書簽立日期 5. 租金 6. 租約年期
 7. 複本數目 8. 其他(請註明) _____

更正為：_____

(III) 註銷印花證明書／撤回電子印花申請：

原因：_____

重覆加蓋印花申請的文書編號(如適用)：_____

(IV) 退回已繳付的印花稅：

原因：_____

金額：\$ _____ 收款人姓名(註5)：_____

身分： 業主 租客 電子印花申請人

通訊地址：_____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 申請人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 香港身分證／商業登記證／護照*號碼：_____

身分： 業主 租客 法律代表 地產代理
 其他(請註明) _____

通訊地址：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註1：請提供印花證明書上所示的**文書編號**或繳款通知書上所示的**稅單號碼**。

註2：請提供印花證明書副本及完整的租約副本。

註3：請提供印花證明書或繳款通知書的副本，以及租約已加蓋印花的證據(例如另一份印花證明書的副本或已蓋有傳統印花的租約副本)。

註4：若更正第1至3項，申請人可使用相同的文書編號，經稅務局的「電子印花系統」下載已修訂的印花證明書。如果申請人希望在修訂該等項目後收到電郵通知，請提供電郵地址。

註5：為保障納稅人的利益，本署一般不會簽發抬頭為業主及租客以外的人士的退稅支票。退稅申請必須附上由業主及租客填妥的**表格IRSD25**。

請在適用的選項內加上「✓」

* 請將不適用的刪去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1. 你必須提供本表格所要求的個人資料。若你不提供所需資料，你的申請將不獲受理。
2. 本局會把你提供的資料，用於施行本局專責執行的法例。本局並可在法律授權或准許的情況下，向任何其他人士或機構(例如差餉物業估價署)披露／轉移該等資料的任何或全部內容。
3. 你有權要求查閱及改正你的個人資料，但屬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豁免披露的情況除外。如欲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，請致函印花稅署總監(地址為香港九龍啟德協調道5號稅務中心1樓)。
4. 如本局就此文書發出印花證明書，該證明書會載有你所提供的部分資料。凡持有印花證明書的人士，可經稅務局的「電子印花系統」，核對該證明書的真確性。
5. 如你是有關人士的代理／代表，請通知他們此收集個人資料聲明及注意你在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中應負的責任。